2018年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鳌头镇党委的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指示、决定。

2、研究决定本镇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对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

3、抓好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弘扬社会主义道德风尚。

4、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积极探索新时期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经验。

5、讨论决定本级党委职权范围内的干部任免、调配和奖惩事项，负责干部的培训、选拔和考察工作，培养后备干部，搞好基层领导班子建设。

6、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党纪国法。

7、加强对工会、共青团、妇联、民兵等组织的领导，支持他们按照各自章程开展工作。

8、承办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鳌头镇政府的主要职责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残疾人

事业和财政、审计、侨务、民政、公安、司法行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环保、安全生产、消防、计划生育及规划建设和城市建设管理、出租屋管理等工作。

3、保护国家和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华侨的合法权益。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7、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本级和下属事业单位 5 个，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个，分别是从化区鳌头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从化区鳌头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从化区鳌头镇政务服务中心、从化区鳌头镇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从化区鳌头镇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97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4927.7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6.23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104.66
六、其他收入	6	25266.0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0513.7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184.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114.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11843.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8073.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109.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322.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705.77
本年收入合计	22	43242.40	**本年支出合计**	47	46905.8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8576.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4913.24
总计	25	61819.05	**总计**	50	61819.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29.16	9442.96	0.00	0.00	0.00	0.00	3986.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326.31	932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741.32	274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63.08	116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21.91	542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2.21	9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21	9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86.20	0.00	0.00	0.00	0.00	0.00	3986.2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86.20	0.00	0.00	0.00	0.00	0.00	3986.20
203	国防支出	6.23	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6.23	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01	兵役征集	6.23	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4.66	10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4.66	104.6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4.66	10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2.48	2481.11	0.00	0.00	0.00	0.00	7991.3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991.38	0.00	0.00	0.00	0.00	0.00	7991.3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991.38	0.00	0.00	0.00	0.00	0.00	7991.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09	154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0.45	113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08	14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8.56	26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62.96	462.9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45	13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3.51	30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5	44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5	447.3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7.89	160.59	0.00	0.00	0.00	0.00	7.3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7.89	160.59	0.00	0.00	0.00	0.00	7.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7.89	160.59	0.00	0.00	0.00	0.00	7.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00	1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4.00	1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4.00	1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65.09	4371.35	0.00	0.00	0.00	0.00	5193.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22.33	1507.44	0.00	0.00	0.00	0.00	14.89
2120101	行政运行	1507.44	150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9	0.00	0.00	0.00	0.00	0.00	14.89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8.08	260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85.39	28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50.51	115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1.11	41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1.08	76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82	25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82	23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78.85	0.00	0.00	0.00	0.00	0.00	5178.8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78.85	0.00	0.00	0.00	0.00	0.00	5178.85
213	农林水支出	8240.22	159.05	0.00	0.00	0.00	0.00	8081.17
21301	农业	6816.03	0.00	0.00	0.00	0.00	0.00	6816.03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6816.03	0.00	0.00	0.00	0.00	0.00	6816.03
21303	水利	71.00	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71.00	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2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1265.1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2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1265.1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8.05	88.0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8.05	8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4.11	107.83	0.00	0.00	0.00	0.00	6.28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07.83	10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01	行政运行	75.43	7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32.40	3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28	0.00	0.00	0.00	0.00	0.00	6.28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28	0.00	0.00	0.00	0.00	0.00	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79	32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79	32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79	322.7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42.40	17976.33	0.00	0.00	0.00	0.00	25266.07
229	其他支出	705.77	70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77	5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77	5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27.73	5481.70	9446.0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326.31	5389.49	3936.82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741.32	2741.32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63.08	1163.0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21.91	1485.09	3936.82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4	0.00	1.04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04	0.00	1.04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0	0.00	22.8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2.21	92.21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21	92.21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4.77	0.00	5484.77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4.77	0.00	5484.77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6.23	0.00	6.23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6.23	0.00	6.23	0.00	0.00	0.00
2030601	兵役征集	6.23	0.00	6.2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4.66	0.00	104.66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4.66	0.00	104.66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4.66	0.00	104.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3.75	1273.53	9240.22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032.64	0.00	8032.64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032.64	0.00	8032.6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09	1273.53	268.56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0.45	1130.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08	143.0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8.56	0.00	268.5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62.96	0.00	462.96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45	0.00	139.45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3.51	0.00	303.51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71	0.00	3.71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71	0.00	3.71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5	0.00	447.35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5	0.00	447.35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4.18	160.59	23.59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4.18	160.59	23.59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4.18	160.59	23.59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00	0.00	114.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4.00	0.00	114.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4.00	0.00	114.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843.31	1507.44	10335.8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27.52	1507.44	120.08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07.44	1507.44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0.08	0.00	120.0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8.08	0.00	2608.0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85.39	0.00	285.39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50.51	0.00	1150.51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1.11	0.00	411.11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1.08	0.00	761.0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82	0.00	255.82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82	0.00	231.82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351.88	0.00	7351.88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351.88	0.00	7351.8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73.94	0.00	8073.94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5505.81	0.00	5505.81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5505.81	0.00	5505.81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1.00	0.00	71.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71.00	0.00	71.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2409.08	0.00	2409.08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409.08	0.00	2409.08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8.05	0.00	88.05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8.05	0.00	88.05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9.45	75.43	34.02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07.83	75.43	32.40	0.00	0.00	0.00
2150601	行政运行	75.43	75.43	0.00	0.00	0.0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32.40	0.00	32.4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2	0.00	1.62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2	0.00	1.6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79	322.7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79	322.7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79	322.7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05.77	0.00	705.77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05.81	8821.48	38084.33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77	0.00	55.77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77	0.00	55.77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50.00	0.00	65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50.00	0.00	65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5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9442.96	9442.9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19.68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6.23	6.23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104.66	104.66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481.11	2481.1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60.59	160.5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4.00	114.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371.35	1507.44	2863.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59.05	159.05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07.83	107.8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322.79	322.7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705.77	650.00	55.7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976.33	**本年支出合计**	52	17976.33	15056.66	2919.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17976.33	**总计**	56	17976.33	15056.66	291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56.66	8821.48	6235.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42.96	5481.70	3961.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326.31	5389.49	3936.82
2010301	行政运行	2741.32	2741.32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63.08	1163.0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21.91	1485.09	3936.8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4	0.00	1.0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04	0.00	1.04
20106	财政事务	23.40	0.00	23.4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0	0.00	22.8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60	0.00	0.6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2.21	92.2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56.66	8821.48	6235.1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21	92.21	0.00
203	国防支出	6.23	0.00	6.23
20306	国防动员	6.23	0.00	6.23
2030601	兵役征集	6.23	0.00	6.23
205	教育支出	104.66	0.00	104.66
20502	普通教育	104.66	0.00	104.6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4.66	0.00	10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1.11	1273.53	1207.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09	1273.53	268.5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0.45	1130.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08	143.0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8.56	0.00	268.5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56.66	8821.48	6235.18
20808	抚恤	462.96	0.00	462.9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45	0.00	139.4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3.51	0.00	303.5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0	0.00	20.00
20809	退役安置	3.71	0.00	3.7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71	0.00	3.71
20810	社会福利	25.00	0.00	25.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	0.00	2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5	0.00	447.3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5	0.00	447.3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0.59	160.5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0.59	160.59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56.66	8821.48	6235.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0.59	160.5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00	0.00	114.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4.00	0.00	11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4.00	0.00	11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7.44	1507.44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07.44	1507.44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07.44	1507.4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9.05	0.00	159.05
21303	水利	71.00	0.00	71.00
2130314	防汛	71.00	0.00	71.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8.05	0.00	88.0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8.05	0.00	88.0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56.66	8821.48	6235.18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7.83	75.43	32.4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07.83	75.43	32.40
2150601	行政运行	75.43	75.43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32.40	0.00	3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79	322.7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79	322.7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79	322.79	0.00
229	其他支出	650.00	0.00	650.00
22999	其他支出	650.00	0.00	65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50.00	0.00	6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71.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00
30101	基本工资	562.06	30201	办公费	81.72
30102	津贴补贴	1316.1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17.1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6.68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1.46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9.05	30206	电费	41.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4.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81	30211	差旅费	0.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3.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5.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8.05	30214	租赁费	0.7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1.0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21.2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109.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385.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4.9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4
			310	资本性支出	115.2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5.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292.21		公用经费合计	529.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5.00	0.00	118.00	0.00	118.00	17.00	89.29	0.00	85.25	0.00	85.25	4.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919.68	2919.68	0.00	2919.6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863.90	2863.90	0.00	2863.9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608.08	2608.08	0.00	2608.08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85.39	285.39	0.00	285.39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150.51	1150.51	0.00	1150.51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411.11	411.11	0.00	411.11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61.08	761.08	0.00	761.08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5.82	255.82	0.00	255.82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24.00	24.00	0.00	24.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0.00	231.82	231.82	0.00	231.82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919.68	2919.68	0.00	2919.68	0.00
	安排的支出						
229	其他支出	0.00	55.77	55.77	0.00	55.77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5.77	55.77	0.00	55.77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55.77	55.77	0.00	55.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89.19	289.19	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	0	0
二、专项收入	0	0	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15	17.15	0
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7	0.07	0
社会抚养费	0.07	0.07	0
民政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08	17.08	0
殡葬收费	17.08	17.08	0
四、罚没收入	0.07	0.07	0
一般罚没收入	0.07	0.07	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0.07	0.07	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	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0.39	140.39	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40.39	140.39	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40.39	140.39	0
七、捐赠收入	0	0	0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89.19	289.19	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0	0
九、其他收入	131.59	131.59	0
其他收入	131.59	131.59	0
其他收入	131.59	131.59	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收、支总计61819.05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2533.09万元，增长220.54%。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总收入61819.0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3242.4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17976.33万元，占41.57%，比上年决算数15523.79万元增加2452.55万元，增长15.8%。主要变动情况：一、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二、税收分成跨年度结算，按进度拨付；三、村“两委”干部、村计生专干、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支出增加；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五、之前年度借款转列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其他收入25266.07万元，占58.43%，比上年决算数3762.17元增加21503.89万元，增长571.58%。主要变动情况：上级财政转移支付、区业务主管部门下达预算内资金，由区财政局、区业务主管部门划转，我镇据实安排支出，并在报告2018

年决算执行情况时反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总支出61819.0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6905.8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8821.48万元，占18.81%，比上年决算数7922.71万元增加898.77万元，增长11.3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38084.33万元，占81.19%，比上年决算数11363.25万元增加26721.08万元，增长235.15%。主要变动情况：一、上级财政转移支付、区业务主管部门下达预算内资金，由区财政局、区业务主管部门划转，我镇据实安排支出，并在报告2018年决算执行情况时反映；二、村“两委”干部、村计生专干、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支出增加；三、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四、之前年度借款转列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财政拨款

收入合计17976.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56.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4009.24万元增加1047.42万元，增长7.48%；主要变动情况：一、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二、税收分成跨年度结算，按进度拨付；三、村“两委”干部、村计生专干、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支出增加；四、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五、暂借区财政局款项转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19.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514.54万元增加1405.13万元，增长92.78%；主要变动情况：一、城乡社区各项支出增减相抵；二、由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三、镇征地和拆迁项目按实际进度拨付。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7976.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56.6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7293.98万元增加7762.68万元，增长106.43%；主要变动情况：一、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二、税收分成跨年度结算，按进度拨付；三、村“两委”干部、村计生专干、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支出增加；四、暂借区财政局款项转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19.6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48万元增加2871.68万元，增长5982.67%；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按实际支出进度拨付、年中追加拨款。

分功能科目看，

（1）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2741.32万元，占15.25%，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办公费、合同制工勤及雇员经费等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1163.08万元，占6.47%，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办公费、合同制工勤及雇员经费等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5421.91万元，占30.16%，主要用于发放临聘人员工资、补充日常办公经费、综治维稳、城乡清洁、教育配套、偿还历史债务等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统计信息事务—其他统计信息事务1.04万元，占0.01%，主要用于统计工作日常事务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2.80万元，占0.13%，主要用于更新财务软件；

（6）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0.60万元，占0.00%，主要用于更新财务软件；

（7）一般公共服务—纪检监察事务92.21万元，占0.51%，主要用于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补贴；

（8）国防支出—国防动员—兵役征集6.23万元，占0.03%，主要用于兵役征集经费；

（9）教育支出—普通教育—其他普通教育支出104.66万元，占0.58%，主要用于镇内各小学、初中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及经费补助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1130.45万元，占6.29%，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及经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3.08万元，占0.80%，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费缴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268.56万元，占1.49%，主要用于离任村干部津贴补贴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139.45万元，占0.78%，主要用于发放死亡抚恤金和遗属人员生活补助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303.51万元，占1.69%，主要用于发放在乡复退、五老、参战军人生活补助；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其他优抚支出20万元，占0.11%，主要用于发放义务兵优待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3.71万元，占0.02%，主要用于发放军队移交政

府的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老年福利 25 万元，占 0.14%，主要用于居家养老综合服务平台运营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5 万元，占 2.49%，主要用于 2018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五保户生活补助）；

（1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计划生育事务—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0.59 万元，占 0.89%，主要用于村计生宣传员及计生专干补贴发放、人口与计划生育相关工作经费支出；

（20）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4 万元，占 0.63%，主要用于发放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队伍专职环保员人员经费；

（21）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行政运行 1,507.44 万元，占 8.39%，主要用于发放村居委干部补助和绩效、城监协管员经费等；

（22）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85.39 万元，占 1.59%，主要用于鳌头产业基地街人线改造工程项目涉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资金(从府办复(2017)472 号)(从府办复(2017)1033 支出；

（23）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城市建设支出1150.51万元，占6.40%，主要用于城鳌大道S355线明珠至棋杆路面整治项目资金（从府办复(2017)756号）等基础设施项目支出；

（24）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411.11万元，占2.29%，主要用于农村人居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试点工作整治项目(从府办复(2017)747、从府办函(2017)1092)、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西塘童话小镇停车场建设)(从府办复(2017)386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东麟幼儿园安全隐患整治项目)（从府办复(2017)857号）等项目支出；

（25）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761.08万元，占4.23%，主要用于鳌头镇潭口村等四个村集体经济扶持资金（从府办复(2017)1056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前进路人行道防撞柱建设项目)（从府办复(2018)386号）、中心镇建设扶持政策资金（基础设施配套费）（从府办批[2010]707号）款等项目支出；

（26）城乡社区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城市公共设施24.00万元，占0.13%，主要用于镇路灯管理费支出；

（27）城乡社区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231.82万元，占1.29%，主要用于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中心卫生院热水供应系统维修项目)（从府办复(2017)857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龙潭卫生院门口停车场和保安室建设工程)（从府办复(2017)857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龙潭村村庄规划修编)(从府办复(2017)857号)等项目支出；

（28）农林水支出—水利—防汛71万元，占0.39%，主要用于防洪救灾、河道清理支出；

（29）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88.05万元，占0.49%，主要用于发展村集体经济扶持资金开支；

（3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全生产监管—行政运行75.43万元，占0.42%，主要用于发放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工资；

（3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全生产监管—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32.40万元，占0.18%，主要用于补充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经费；

（3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322.79万元，占1.80%，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33）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55.77万元，占0.31%，主要用于从化区8个镇级农村敬老院(含五保安居点)运营资助经费(2017年福彩金安排项目)(从府办复(2017)1033号)、镇（街）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资助经费、帝田村五保安居点扩建工程(2016年福彩金项目)(从府办复(2017)1033号)等项目支出；

（34）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其他支出650万元，占3.62%，主要用于以前年度借款“市财政专项补助项目”转列支出。

（三）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级和区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56.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2.1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47.42万元，增长7.48%。主要原因：一、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二、税收分成跨年度结算，按进度拨付；三、村“两委”干部、村计生专干、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支出增加；四、暂借区财政局款项转列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42.96万元，占62.72%；国防支出6.23万元，占0.04%；教育支出104.66万元，

占 0.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1.11 万元，占 16.4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0.59 万元，占 1.06%；节能环保支出 114 万元,占 0.76%；城乡社区支出 1,507.44 万元，占 10.01%；农林水支出 159.05 万元，占 1.06%；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7.83 万元，占 0.72%；住房保障支出 322.79 万元，占 2.14%；其他支出 650 万元，占 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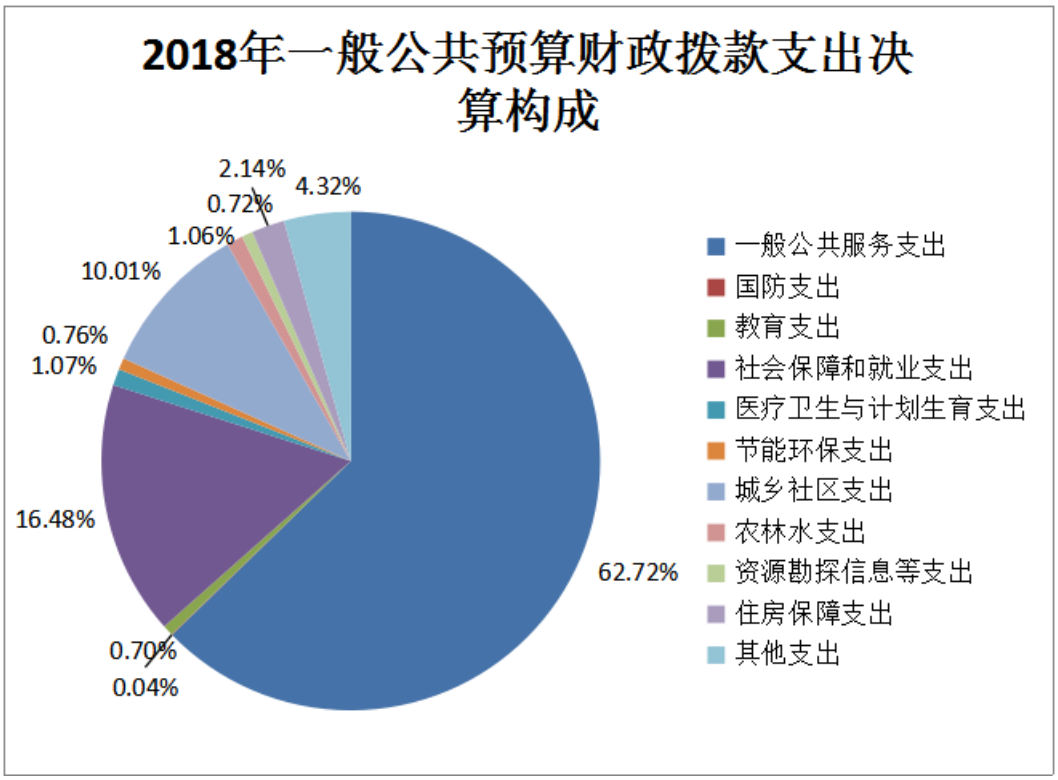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293.98万元，支出决算15056.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6.4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支出2,74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925.45万元的142.3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福利支

出政策性调资增长；二是非税收入体制结算返还按进度拨付。

（2）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支出1,16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892.10万元的130.3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政策性调资增长。

（3）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5,421.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16.72万元的1711.8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税收分成跨年度结算，按进度拨付；二是年中预算追加拨款。

（4）一般公共服务—统计信息事务—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万元的34.6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统计工作日常事务按需拨付。

（5）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9.60万元的116.3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据实际需要安排资金用于更新信息化财务软件。

（6）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0.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60万元的10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据实际需要安排资金用于更新信息化财务软件。

（7）一般公共服务—纪检监察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92.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2.21万元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8）国防支出—国防动员—兵役征集支出6.23万元，年初无安排预算，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兵役征集工作按实际支出拨付。

（9）教育支出—普通教育—其他普通教育支出104.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52.50万元的68.6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据需实际支出，余额结转用于归垫校车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1,13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612.33万元的184.6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据实拨付人员工资及津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11.48万元的67.6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纳2018年7月-12月基本养老保险。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26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68.56万元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支出139.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67.88万元的205.4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规定年中申请追加当年去世人员的丧葬费和一次性抚恤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支出303.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03.51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其他优抚支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0万元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

退休人员安置支出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71万元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老年福利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5万元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462.24万元的96.7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人数据实拨付。

（1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计划生育事务—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16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59.41万元的100.7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进度据实拨付。

（20）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1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39.50万元的81.7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当年人员据实拨付。

（21）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行政运行支出1，50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290.61万元的116.8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村（居）人员补助据实拨付。

（22）农林水支出—水利—防汛支出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71万元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23）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88.05万元，年初无安排预算，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经费据实拨付。

（2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全生产监管—行政运行支出75.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75.43的100%，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2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全生产监管—其他安全生产

监管支出32.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3.36万元的97.1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人数据实拨付。

（26）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32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93.72万元的109.9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政策调整据实拨付。

（27）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其他支出650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将以前年度借款转列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8821.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292.21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671.1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621.04万元；公用经费529.27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414.00万元、其他资本性115.27万元，我部门不存在因特殊原因使经济分类科目支出金额偏高的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19.68万元。支出2919.68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增加1405.14万元，

增长 92.78%。主要原因：按实际支出进度拨付款项。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2919.68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285.39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主要用于鳌头产业基地街人线改造工程项目涉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资金(从府办复(2017)472号)(从府办复(2017)1033号)，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项目进度拨付。

（2）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城市建设支出1,150.51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主要用于城鳌大道 S355线明珠至棋杆路面整治项目资金（从府办复(2017)756号）等基础设施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项目进度拨付。

（3）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411.11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主要用于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河道管护经费-河道水利抢修工程)(从府办复(2017)386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东麟幼儿园安全隐患整治项目)（从府办复(2017)857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中心小学安全隐患整治项目)（从府办复(2017)857号）等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项目进度拨付。

（4）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761.08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主要用于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

策(配套费：鳌头镇政府办公楼用地税费)(从府办复(2017)386号)(从府办复(2017)1033号)、鳌头镇潭口村等四个村集体经济扶持资金（从府办复(2017)1056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前进路人行道防撞柱建设项目)（从府办复(2018)386号）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项目进度拨付。

（5）城乡社区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城市公共设施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4万元的100%，主要用于镇路灯管理费支出，预决算无产生差异。

（6）城乡社区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231.82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主要用于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龙潭村村庄规划修编)(从府办复(2017)857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中心幼儿园周边环境整治工程)（从府办复(2017)857号）、2016年中心镇扶持政策(配套费：鳌头镇第三小学课室改建工程)（从府办复(2017)857号）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项目进度拨付。

（7）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55.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4万元的232.38%，主要用于从化区8个镇级农村敬老院(含五保安居点)运营资助经费(2017年福彩金安排项目)(从府办复(2017)1033号)、镇（街）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资助经费、帝田村五保安居点扩建工程(2016年福彩金项目)(从府办复(2017)1033号)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继续推进，按项

目进度拨付。

三、 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9.29万元，完成预算155.00万元的57.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0.0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85.25万元，完成预算138.00万元的61.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04万元，完成预算17.00万元的23.76%。

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原计划购置2台环保中队用车，需增加公车指标，本年未能结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5.25万元，占95.48%；公务接待费支出4.04万元，占4.5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及下属5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本单位无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5.25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85.25 万元，2018 年本单位及下属 5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9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城管执法、国土巡查、出租屋管理、司法调解、农村下乡工作、村镇规划勘查和美丽乡村建设、城乡清洁、招商引资、安全生产检查、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应急突发事件、扶贫工作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4.04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2018 年，本单位及下属 5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89 次，接待人数共 1115 人，主要包括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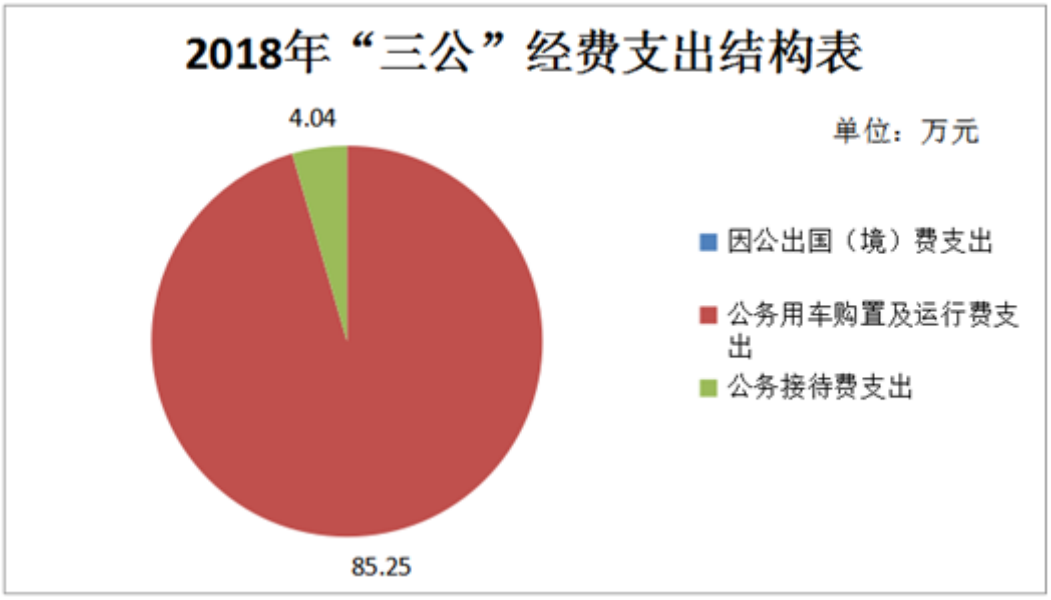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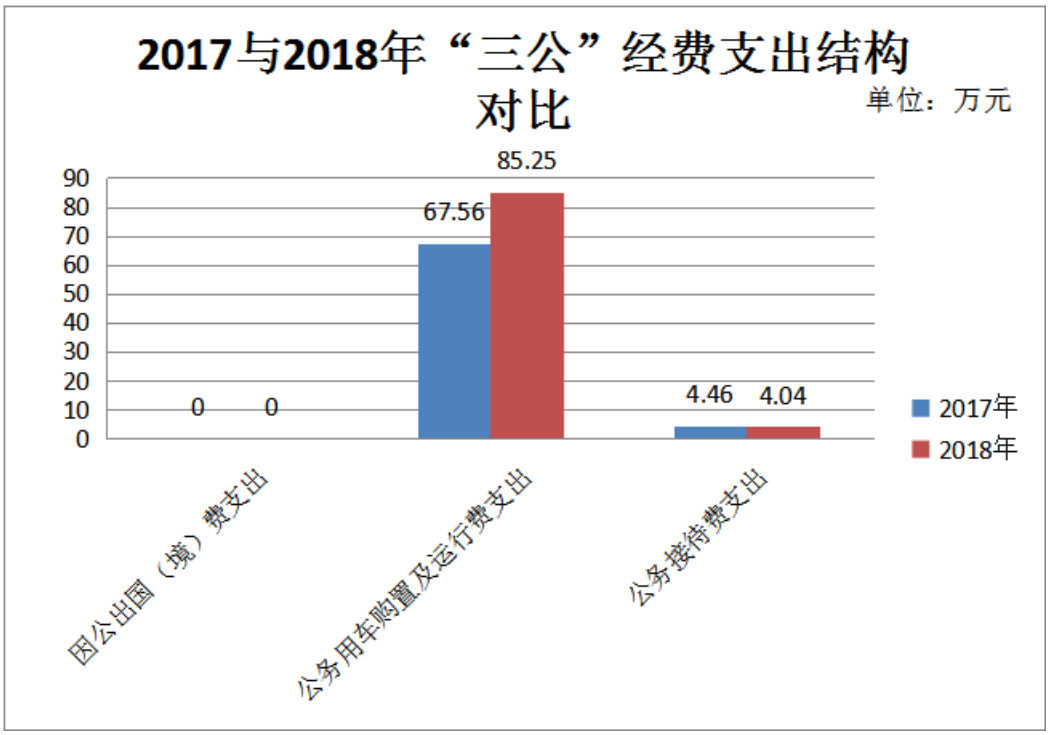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部门 2018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 6.60 万元的 0%。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与上年持平。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较大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1.80 万元，比预算数 511.64 万元减少 159.84 万元，下降 31.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办公用品、办公设备购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33.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8.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45.2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1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另我单位还有 35 辆摩托车，主要用于城乡清洁巡逻检查、执法、应急抢险用；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289.19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289.19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15 万元，占 5.93%，包括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社会抚养费 0.07 万元、民政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殡葬收费 17.08 万元；罚没收入 0.07 万元，占 0.02%，包括一般罚没收入—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0.0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0.39 万元，占 48.55%，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40.39 万元；其他收入 131.59 万元，占 45.50%。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镇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2018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5项，申报覆盖率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试点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了积极作用。

年中，组织对200万元以上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5项，监控覆盖率11%，共涉及资金2224.10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28.45%，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5 项、资金2224.10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起到强化作用，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具有重要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镇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74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9154.86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44 个，共 6235.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30 个，共 2919.6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镇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14.28 万元，执行数为 915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8.06%。其中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两委”干部基本报酬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3.07 万元，执行数为 100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4.67%。主要产出和效果：

一是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保障 61 条村村两委干部报酬及时发放，指标 100%完成，保证所有村两委干部获得基本生活补助；

二是成本指标：年初指标值是预算资金 100%完成，指标完成情况为 114.67%，原因为年中提高村两委干部报酬发放标准，财政支出加大；

三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值是村两委干部队伍稳定性 90%，指标完成情况约为 92%，原因为村两委干部报酬逐渐提高，村干部干事积极性提高。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各业务部门对财政项目绩效评

价管理工作认识不足，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二是绩效评价结果未得到充分运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预算编报流程，实行财政资金谁申请、绩效目标谁申报；二是建立绩效评价机制，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到评价过程。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镇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2017 年农村人居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试点工作整治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完成我镇农村人居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确保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试点工作整治项目精确落实，努力创建质量型项目，促进工程项目安全高质量完成，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人居环境。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7 年结转 222.62 万元到 2018 年使用，2018 年末实际执行数为 222.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我镇农村人居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确保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试点工作整治项目精确落实，努力创建质量型项目，促进工程项目安全高质量完成，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人居环境。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工程高效推进，工程项目款及时

到位，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人居环境。

一是，时效指标：年初指标值是90%，指标值完成情况为资金及时发放到位率93%；

二是，社会效益指标：年初指标值是93%，指标值完成情况为服务群众满意度95%。

（3）存在问题。一是人居环境工程项目申请资金资料存在滞后性;二是工程施工中不可抗力因素存在,工作难度随之增加。

（4）相关建议。一是确保申请资金资料准确无误、增强应对不可抗力因素能力，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工程按质按量完成；二是提升我镇人居环境,保障基础设施完善,改善我镇交通环境,提供便捷、舒适的生活环境，提升群众的生活幸福感。

2.五保户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完成我镇农村五保户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特殊困难群体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8年年初预算数为462.24万元，年末实际执行数为447.35万元，预算执行率96.78%。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我镇农村五保户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特殊困难群体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资金及时到位、资金发放全

覆盖、每月保障资金及时发放，确保发放对象满意。

一是，时效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资金及时发放到位率；

二是，社会效益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以上，指标值完成情况资金发放覆盖率。

（3）存在问题。一是五保户人数统计和资金发放之间存在滞后性；二是资金发放体量较大，工作难度随之增加。

（4）相关建议。一是确保资金到位率、资金发放覆盖率、每月生活补助及时发放率，确保发放对象满意，做到应发尽发、应停则停；二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利用大数据互联互通，简化并加快审批流程。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没有。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46905.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56.6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镇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支出总额（万元）	46905.81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599.94%

<table>
<tr><td rowspan="2">部门整体财政支出</td><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td><td>15056.66</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部门整体支出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年度目标</td><td colspan="2">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落实区委、区政府和镇委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厚植发展基础，破解一系列历史遗留问题，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进步。</td><td colspan="2">经济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0.06 亿元，增长 6.3%；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05 亿元，增长 14.5%；税收收入 5.29 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td></tr>
</table>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人居环境整治	深入推进“四治”工作，顺利通过“四治”督查和创文创卫迎检，实现水更清、天更蓝、城更美、民心更安的目标。	落实镇领导干部包片包村网格化整治机制，61 个村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25 个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并接受广州市第三方评估。突出墟场、国省道沿线等重点，整治“六乱”9.9 万宗。全面提升 G355 管理水平，沿线店铺全部入室经营，重点区域“六乱”现象得到有效整治。	1718.41 万元

特色小镇建设	进一步完善小镇基础配套设施；大力招商引资，引入优质企业落户；引导原有产业优化升级。	狠抓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小镇基础配套设施。大力招商引资，成功引入羊城之旅等优质企业落户，引导农耕田缘等原有产业优化升级。以活动助力基层建设，扎实开展“五个最美”评选，承办广州市首届“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成功举办第三届广州西塘稻草艺术节，吸引游客 15 万人次，带动经济收益超 1000 万元。西塘村入选省改革开放“示范百村”，并建成全国首个乡村宪法馆。喜迎中央、省、市领导前来指导工作，吸引了山西、西藏等超 200 个单位团体前来考察交流，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贡献“西塘智慧”。	580.43 万元

一、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实现经济平稳运行

经济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0.06 亿元，增长 6.3%；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05 亿元，增长 14.5%；税收

收入 5.29 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

招商引资增效明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深入开展“暖企行动”，吸引更多优质企业入驻，全年优质企业纳税额 1952 万元，地方区库留成 488 万元。广州欧亚气雾剂与日化用品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正在施工报建；引入总投资 10 亿元的国家畜牧科技产业园（从化）项目一期正在建设，待投入使用后，预计年税收达 4.5 亿元。

（二）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发展基础不断夯实。积极做好征地工作，完成征地面积 3500 亩，结案 8 宗 2300 亩，出让苏宁项目地块 604 亩。全面梳理历史征地项目 27 个 6500 亩。重点推进低丘缓坡、日野生活区、华夏学院意向用地、中塘垦造水田芒山水库引水工程、西塘核心区等征借地项目，完成西气东输广州压气站外电线路项目塔基建设，为产业特别是制造业落户提供用地保障。

小镇建设成效显著。狠抓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小镇基础配套设施。大力招商引资，成功引入羊城之旅等优质企业落户，引导农耕田缘等原有产业优化升级。以活动助力基层建设，扎实开展“五个最美”评选，承办广州市首届“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成功举办第三届广州西塘稻草艺术节，吸引游客 15 万人次，带动经济收益超 1000 万元。西塘村入选省改革开放“示范百村”，并建成全国首个乡村宪法馆。喜迎中央、省、市领导前来指导工作，吸引了山西、西藏等超 200 个单位团体前来考察交流，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贡献“西塘智慧”。

基础设施更加完善。2013 年以来累计投入资金 7.88 亿元，

实施建设项目 458 个，目前已完工 278 个。实施 G355 沿线路面整治等 11 个项目，完成黑色化一期改造和绿化升级改造，沿线重要节点环境景观显著提升。中塘村垦造水田项目基本完工，顺利完成 2016 年度高标农田改造。棋杆社区微改造初见成效，人和社区微改造项目已完成招标并签订施工合同，现正办理报监报建手续，计划近期进场施工。街人线门户升级工程加紧推进，前进路二期改造已完工，城市功能更加完善。

（三）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积极落实产业振兴。大力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制定实施乡村振兴三年行动计划等 3 个制度方案。以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为着力点，重点推动壹号食品新村蛋鸡产业园、万亩水稻高产示范片、万亩兰花基地、玫瑰柑基地建设，培育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86 个、一村一品 5 个。加快“千企帮千村”村企对接，越秀集团等 11 家企业成功与横坑村等 11 个村结成对子进行帮扶，有效整合企业帮扶资源。

积极落实人才振兴。着力推进农村党组织“领头雁”提升行动，组织开展 2 次乡村振兴培训班，加大村级后备干部培养力度，确定村级后备干部 138 名。从严规范发展党员，吸引 59 名优秀青年申请入党。加大劳务输出，完成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 4443 人。

积极落实文化振兴。加强公共文化建设，利用客运站现有资源，打造融合文化站、图书馆功能的鳌头镇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举办廉洁读书月、醒狮、扫黄打非讲故事大赛等文体活动 100 多场，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2 个。

积极落实生态振兴。高质量办结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案件 13 件，顺利迎检省级环保督察。扎实推进第二次污染源普查，顺利完成经济普查工作；全力开展“散乱污”整治行动，整治企业 46 家，整治率 100%。深入推进河长制工作，开展河道清洁和清淤工程，全镇主要河道、水库配备了巡查员和保洁员，各级河长有效巡河率超 85%。开展新一轮禽畜养殖污染整治，已整治 185 家，完成 2018 年整治任务的 135%。建成 233 个农村污水处理站点，实现农村生活污水行政村治理全覆盖。

积极落实组织振兴。深化基层党建引领农村基层治理，深化“仁里集”共建共治共享智能治理云平台成果运用，“仁里集”注册率 100%。结合 65 个村（居）公共服务站现有场所设施，实现村（居）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深化民主法治议事厅使用议事建设，运用民主议事决策机制讨论村级重大事项 275 项，推动基层自治民主化法治化。

（四）加强城乡综合管理，提升城镇化水平

城乡规划不断完善。统筹编制产业发展规划、空间布局规划、中心镇建设发展专项规划，深入研究鳌头镇未来 5-10 年发展规划。加快完善控制性详细规划，北部能源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已上报国规委审批，棋杆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中期成果正在加快编制。开展村庄规划修编，目前西塘村村庄规划调整已完成，桥头村、龙潭村村庄规划正在加快修编。

城乡秩序更加规范。保持严控“两违”的高压态势，治理违法建设 647 宗，治理面积 36.7 万平方米，顺利完成区委下达的治理任务。落实违法用地整治，179 个违法违规用地图斑均已进行立案查处。严格执行报建程序，受理农村报建 404 宗，已发乡村

规划许可证 193 宗。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划定基本农田 10.23 万亩。

人居环境持续改善。落实镇领导干部包片包村网格化整治机制，61 个村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25 个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并接受广州市第三方评估。突出墟场、国省道沿线等重点，整治“六乱”9.9 万宗。全面提升 G355 管理水平，沿线店铺全部入室经营，重点区域“六乱”现象得到有效整治。深入推进“四治”工作，顺利通过“四治”督查和创文创卫迎检，实现水更清、天更蓝、城更美、民心更安的目标。

（五）深化平安鳌头建设，保持社会大局稳定

扫黑除恶不断深入。依托综治中心大平台，全面搜集整理涉黑涉恶方面的线索，开展村“两委”换届选举“回头看”工作，挤压黑恶势力发展空间。共立案 5 宗，破获案件 4 宗，抓获并逮捕嫌疑人 12 名。

和谐建设有序推进。开展平安村居、平安出租屋活动，深化矛盾纠纷排查机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248 宗。加强敏感时期的信访维稳工作，有效稳控化解已购票拟进京上访人员 2 批 3 人次。强化平安宣传，开展“六进”系列宣传活动，开展讲座 20 场、宣传活动 300 场。

社会环境更加安全。强化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集中整治涉黄涉毒涉赌等问题，清查各类场所 954 间，整改 464 间。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积极开展交通路面整治行动，查扣五类车 2000 辆。加强稳控力度，刑事治安警情同比下降 12.1%，全年没有发生重特大案件。

（六）坚持大力改善民生，全面提高群众幸福感

民生事业不断发展。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87 万元，增长 10.72%。兑现十件民生实事，完成五保安居点消防器材配置，为 220 户独居孤寡老人、残疾人等群体住宅更换老化电线。建设垃圾收集点 95 个，实现垃圾日产日清。推进厕所革命，8 座装配式公厕已完成升级改造，20 座正在加快建设。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龙潭市场升级改造、象新桥、玲亮桥已完成前期手续。龙潭、鳌头医院全面升级，医疗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区下达的家庭医生签约任务提前完成，按照市创文创卫标准，不断提升人居环境。

社会保障不断提升。健全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体系，发放各类救助金额及补贴 2779 万元。提升养老服务管理水平，完成敬老院消防改造、房屋修缮。建立社区居家养老配餐网点 22 个，拓展助餐配餐服务内涵。扎实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医保工作，基本完成 2019 年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征缴任务。

教育文化事业取得新进步。鳌头中学 2018 年中考总分平均分位居全区乡镇中学前列；特色活动硕果累累，水西小学拳术、第二中心小学跳绳、龙潭中学科技项目在国际、全国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龙潭中学体艺楼建设基本完工；岭南、高平、中心幼儿园改建扩建已基本完工，可提供学位 720 个。加快推进鳌头客运站城镇综合体建设，鳌头镇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含图书馆）预计 2019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

（七）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全面提高政府效能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依法依规向人大报告工作，办理各级人大代表建议 51 件、政协提案 19 件。坚持依法统计，确保数据真

实可靠。自觉接受巡视巡察、经济审计，提出巡察整改措施253项，建章立制34项，整改措施完成率80%；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落实并按时提交审计组要求提供的材料。有效运用巡察和审计成果推动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加强服务型政府建设。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大力整治庸政懒政怠政和不作为、乱作为。开展政府机构改革。推进“数字政府”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办理行政审批网办等各类事项2.5万件，办结率和群众满意率均达100％。承办12345热线工单1412件，均已按时办结。

加强廉洁政府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全面彻底肃清李嘉、万庆良恶劣影响。积极开展纪律教育和反腐倡廉教育活动，强化以案治本，推进基层正风反腐，开展抓早抓小谈话提醒111人次，集体约谈503人次。加大“四风”整治力度，发布曝光台12期，曝光问题133个，均已全部完成整改。

干事创业氛围更加浓厚。提升干部服务管理，实施“五好村（社区）”考核、合同制工作人员晋级、干部执行力考评绩效奖励等机制，干部晋升39名，建功立业平台趋向成熟。优化干部用餐、宿舍午休环境，做好后勤保障服务。对比2016年，工会会员待遇提升了3倍，合同制工作人员工资待遇提升了49%。同时，对村（居）财力倾斜大幅度提升。

与此同时，计生、征兵、民防、应急、三防、妇女儿童、共青团、双拥优抚、残联、工会、老干、消防、档案、修志、侨务、保密等工作如期完成任务，并取得新成效。

二、今后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我镇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有：**一是**经济基础仍然比较薄弱，缺乏规模龙头企业，未形成支柱产业和产业链；**二是**服务配套存在短板，优质资源相对较少，大型商业配套有待完善；**三是**历史欠账较多，城乡供排水、污水处理和固体废弃物处理等基础设施有待完善；**四是**政府自身建设有待加强，个别干部慢作为、不作为现象依然存在，执行力有待加强。对这些问题，我们要锐意进取、奋勇争先，采取坚决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2019 年，我镇将全面贯彻落实区委一届八次全会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和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历史机遇，围绕“宜居鳌头、产业明珠、田园城镇”的定位，以 G355 线、工业园区、京珠高速出入口、人和片区和墟镇为中心，狠抓落实，着力推动各项工作出新出彩。

（一）着力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深化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依托辐射从化西部的商业“桥头堡”优势和邻近明珠工业园优势，积极参与构建“太平-街口-鳌头”创新创业产业带。开展批而未用和闲置土地专项整治，完成沿线水泥厂等闲置土地收储和开发，开工建设鳌头城镇综合体和鳌头商住区综合体，统筹发展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科学谋划布局 G355 沿线科技创新发展轴，依托明珠工业园创新要素集聚优势和 G355 沿线开发空间优势，紧抓鳌头镇墟、人和片区、棋杆片区等重要节点，通过挤压空间、提升预期收益等方式推动沿线修车、石材等落后产业迁移淘汰。围绕明珠工业园一园五区做好征地和社会服务管理工作，完成新医药平台、日野二期等征地项

目扫尾，扎实做好苏宁、星河湾、立白开工建设基础性工作。

做大做强实体经济。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扎实开展招商引资，重点抓好龙头企业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推动壹号食品蛋鸡产业园、华瑞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建设，全力推动意向项目落地。培育壮大克莱斯特、聚赛龙等现有企业，推进景田水厂扩容增产、欧亚公司扩建、萃取生物总部迁移到中塘食品产业园，促使企业持续释放产能。

（二）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动乡村振兴走在前列。

大力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抓好万亩水稻高产示范片、万亩兰花基地、玫瑰柑基地建设，力争力智猪场今年投产，启动国家畜牧产业园（从化）建设，整合花卉、蔬菜、农村电商、禽畜加工等资源，加快构建以现代农业为基础的农业特色产业。铺开“千企帮千村”行动，推动广汽集团等企业的帮扶项目落地。推广规模养殖企业帮扶村行动，选取力智猪场和三天鲜公司分别帮扶帝田村、务丰村，确保对村集体帮扶资金每年不少于 30 万元，带动村民持续增收。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嘉宝果等“一村一品”，新发展 5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打造“小坑村仙居农庄—西塘童话小镇—露天玫瑰柑基地—潭口嘉宝果基地—车头、龙星水果世界—象新、岐田兰花基地”农业休闲观光旅游路线。

加快推进特色小镇建设。完善西塘特色小镇管理机制，提升基础配套设施，重点保障农耕田缘等原有企业用地需求。重点扶持乡村产业，加快推进“西塘童话小镇”田园综合体、田园梦之旅体验基地、房车营地等优质项目，加快推进碧桂园木屋民宿对外营业，做好“稻草节”等系列节庆活动，增强小镇“造血”功能。

深入挖掘风行牛奶牧场、黄罗果场等资源，发展区域旅游事业，联动周边村庄协同发展。

持续加强人居环境整治。深入整治，按照广州市第三方反馈意见落实整改，形成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严格执行领导挂点包村联系制度，稳步推进美丽宜居村建设，确保新增 5 个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1 个村达到特色精品村标准。积极开展四治工作，推进 2019-2020 年 61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总投资约 4.16 亿元。2019 年实施 23 个行政村，总投资约 1.90 亿元，计划建设 194 个站点，敷设主管网约 91 公里，支管网约 97 公里。深入推进农村路灯亮化工程，对全镇 1.7 万盏路灯进行维护管理，力争亮灯率达到 90%。继续实施农村厕所革命，完成 28 座装配式厕所升级改造和 5 座新公厕建设。

（三）积极开展城镇精细化建设，实现老城镇新活力。

强化规划引领。根据区委、区政府对鳌头的发展定位，重新调整和优化中心镇建设发展专项规划、空间布局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推进棋杆片区控规编制工作，盘活棋杆片区历史用地；完成北部能源片区控规审批，为天然气下游产业等项目落户提供规划支撑。推进桥头村、龙潭村村庄规划修编，配合明珠工业园做好一园五区周边重要节点控规编制工作，优化重要节点环境。

提升城镇功能品质。持续提升国道沿线景观风貌，加快实施 G355 线二期黑色化改造和绿化景观提升工程。统筹提升墟镇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完成人和、棋杆微改造，推进人和以东社区(京珠路口至鸿运油站段）微改造，抓紧推进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棋杆墟、龙潭市场和龙潭墟升级改造工程。在鳌头商

住区内谋划建设第四中心小学、幼儿园、图书馆、电影院和体育馆，将鳌头客运站打造成集交通运输、政务服务、商业经济、文化交流为一体的城镇综合体和对外窗口平台，激活鳌头中心区商业、文化活力。深入实施“路长制”“墟长制”，围绕明珠工业园一园五区周边重要节点加强环境整治力度，着力解决扬尘、污染、“六乱”等突出问题。以零容忍态度纵深推进拆违攻坚战，创建违建“零增长”村（社区），推进湛江河一河两岸、G355 沿线两违清拆。全面推行河（湖）长制，推进河长制责任牌和小微水体牌更新、设置，确保所有水质达到 III 类水以上。加快推进“三线”整治，力争 2020 年全部行政村完成三线治理。

（四）补齐民生事业短板，服务百姓安居乐业。

全力做好民生实事。进一步推进富余劳动力转移和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推进棋杆敬老院维修改造和 3 间敬老院饭堂改造工程。开通鳌头—爱群公交微循环线路，建成龙潭墟湛江支流河岸小公园，加快推进马岭公园建设。进一步完善外联内畅交通网络，主动对接广连高速、佛清从高速项目，推进龙聚大道二期建设。加快鳌头桥、官庄红卫桥、上西大桥引道建设。完成龙潭市场至西向村段、鳌头墟至五丰村段两条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建设。按先急后缓原则，有计划地推进全镇饮用水供水改造工程，不断补齐民生短板。

提高教育和医疗卫生水平。加快岭南、高平幼儿园 9 月办学招生和中心幼儿园扩招，推进实施民乐小学和民乐中学九年义务教育连贯制办学，加快龙潭中学体艺楼投入使用，全力做好第三轮教育强镇复评迎检工作。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助力

鳌头中心医院升级为二级甲等医院。推广我镇卫生院设置中医药馆模式，组织落实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工作。

扎实做好其他各项社会事业。加强三防和应急工作，快速、妥善处置突发事故。强化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治，确保群众生产生活安全。扎实做好国防动员、拥军优抚安置、民防、打私、打假、气象、地震、文史、档案、保密、修志等工作。

（五）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持续提升服务水平。

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深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全面提升履职水平，为人民提供优质高效服务。落实全面依法治国要求，严格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行使权力，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科学民主决策制度，提高重大行政决策质量。

提高政务服务水平。深化政务服务创新，优化办事流程，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政务服务的满意度。全面推动“数字政府”建设，加强信息互联互通。深化政务服务便民化工作，强化政务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重点领域和常办事项基本实现“一网通办、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

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引向深入。加强党建引领，继续推进作风建设，警惕各种隐形变异“四风”问题并加强监督、整治，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始终保持廉洁本色，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完善干部管理制度，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健全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激励广大干部在新时代改革

开放中有新担当新作为，严厉整肃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2019 年鳌头镇十件民生实事

序号	民生领域	事项名称	具体事项	牵头部门
一	交通领域	（一）开通 1 条微循环线路，方便群众交通出行。	新增鳌头客运站至爱群村公交线路。根据客流情况优化完善各线路公交站点设置。	规划建设办
		（二）完善桥梁建设。	基本建成官庄红卫桥、鳌头桥、上西桥引道。	规划建设办
		（三）新增一批农村路灯，加强路灯管理。	加大对 1.7 万盏路灯进行管护，启动新增约 2000 盏路灯。	规划建设办
二	环境改善	（一)继续推进老旧小区微改造，加快对基础设施进行修补、完善。	按照《广州市老旧小区微改造三年(2018-2020)行动计划》，继续推进老旧社区房屋外立面改造，破损道路维修，完善健身配套设施等提档升级，完成鳌头镇棋杆社区、人和社区 2 个微改造项目，启动人和以东社区微改造项目。	规划建设办
		（二）城鳌 G355 线美化、亮化、黑色化。	启动城鳌大道（G355）棋杆至鳌头 G106 国道路面整治，完成城鳌大道节点绿化提升项目，中塘、龙角、白兔等村绿化升级改造工程，GS355 线两侧绿化带绿化苗木补种项目(二期)等项目，对城鳌 G355 线美化、亮化、黑色化。	规划建设办
三	公共服务	（一）改善周边居民的休闲文化生活，提高村民生活水平。	完成龙潭墟滘江支流河岸小公园建设项目，启动鳌头镇马岭生态休闲公园建设工程。	规划建设办、农办
		（二）完善镇域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和升级改造龙潭市场。	完成鳌头镇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和龙潭市场升级改造。	规划建设办
四	农村改水	改善农村饮用水。	完成新建龙潭市场至西向村段及鳌头墟至五丰村段的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铺设。按“先急后缓”的原则，分年度计划逐年推动农村改水。	规划建设办
五	污水治理	提升污水治理水平。	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成果，全力提升设施运营维护管理水平，积极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作，启动 2018 年 5 个村查漏补缺项目建设，完成 2019 年、2020 年查漏补缺前期工作，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	规划建设办

六	医疗卫生	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水平。	2019年未成年人及在校学生在三级医疗机构的住院报销比例从70%提高至80%，其他城乡居民在三级医疗机构住院的报销比例从60%提高至70%。	政务中心（劳保中心）
七	就业保障	统筹推进城乡就业工作。	全年新增城乡就业4400人以上，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50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政务中心（劳保中心）
八	救助济困	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和扩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	1.扩补助范围：将本市低保家庭、低收入家庭中持有伤残人民警察证的伤残人民警察纳入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对象；将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且本人前12个月月均经济收入低于当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1-2级残疾人或3-4级精神、智力残疾人纳入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对象；将3-4级精神、智力残疾人和持有1-4级伤残人民警察证的伤残人民警察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对象。 2.提高补助标准：2019年残疾人生活补贴由现行的每人每月157.5元提高到每人每月165元；2019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由现行的每人每月21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220元。	残联、社会事务办
九	公共教育	增加幼儿教育资源。	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高平、岭南、中心幼儿园新建、扩建园面向社会招生，新增720个公办幼儿园学位。	科教文卫办
十	环境整治	（一）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干净整洁村全覆盖成果，建设30条美丽宜居村，1条特色精品村。	乡村振兴办、城管执法中队
		（二）推进厕所革命。	全面完善公共厕所软硬件设施及提高管理水平，新建高标准公厕5间。	城管执法中队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